

○ DU SHI JIN ZHU ○ DU SHI JIN ZHU ○



○ 王士禛著 ○

杜诗今注

○ 巴蜀书社 ○

杜诗今注

王士菁 著

巴蜀书社

责任编辑 周道贵 黄云生
封面设计：李文金

杜诗今注

王士菁 著

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邮编 610012)

总编室电话 (028) 6656816

发行科电话 (028) 6662019

新华书店经销

成都福利东方彩印厂印刷

成都神仙树南郊村工业小区 (028) 5183822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32.875

字数 800 千

1999 年 12 月第一版

1999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ISBN 7-80523-908-8/1·378

定价：5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

前 言

—

清代诗人赵翼曾经用七言绝句的形式，创作了一些论诗绝句，其中有一首写道：“李杜诗篇万口传，至今已觉不新鲜。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他在二百多年以前写下了这首诗，应该说是颇有见地的。

生活在现代的社会主义新中国的诗人们必将以自己的才华，写出超越前人的诗篇，这是毫无疑问的，也是完全应该的。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文学发展的客观规律。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因此就有理由轻视或拒绝前人所创造的优秀民族文化遗产了。不！事实决不应是这样的。

我们伟大的中华民族千百年来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古代文化，其中包括许多万口传诵的诗篇。这些诗篇过去曾经流传过，现在

仍在流传着，将来必将永远流传下去。凡是爱祖国、爱人民、和自己的民族有着血肉联系的杰出诗人都是不朽的。他们和他们的诗篇都是我们民族的瑰宝。轻视民族文化遗产是错误的，拒绝接受民族文化遗产更是愚蠢的。没有丰富的民族文化遗产是不可能建成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正确的态度应该是批判地继承这些文化遗产，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在此基础上创造更加辉煌的社会主义的新文化，写出更新更美的诗篇。因此，今天我们抱着学习的态度来诵读李白和杜甫的诗篇，就不仅不是多余的而且是甚为必要的了。

二

杜甫的诗篇为历代读者所珍爱，在古代诗人作品中是流传最广的。历代注释杜诗者很多，自北宋宝元二年（公元 1039 年）王洙编成《杜工部集》以来，杜甫诗集有了许多版本。近人周采泉先生在《杜集书录》一书中著录了自宋以来杜诗的各种版本两百多部。他指出许多学者用毕生精力从事杜诗的笺注工作，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但其中也有若干伪造故实，曲解诗意的“伪书”，造成了一些混乱。在这些附有详略不同的注释的杜甫诗集中，较为流行的杜诗全集不下二三十种。其中清代学者仇兆鳌的《杜诗详注》最为详尽，可以说是集杜诗注释的大成。两百多年来在读者中间流行，起到了良好的普及作用。特别是把一些“逸诗”收入《详注》书中，并作适当的编排，更是他的一大贡献。人们在没有确凿证据证明“逸诗”为“伪作”时，是没有理由把这些宝贵的文化遗产舍弃，而不收入杜诗全集之内的。

对于前人（包括仇兆鳌在内的历代注杜者）整理杜诗的许多成就，特别是一些必要的校勘和注释，我们也应视为宝贵的民族文化遗产加以继承，这是完全应该的。但是现在看来，过去的杜诗注释虽然不少，但在普及方面仍未满足读者的需要。由于古人和今人所使用的文字语言的差异，古代的注释对于今天的一般读者仍是不易理解的。

“文革”期间，编者在广西大学中文系工作时，为了节约读者的宝贵时间，省却翻检群书之劳，曾经综合前人研究成果，去粗取精，去伪存真，汰其重复，编成一部集解性的《杜诗便览》。“文革”后，于1986年由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实践证明，这本书仍然未能满足广大读者的需要。不少读者反映，对于杜诗中的某些章句还是不易读懂，此书仍然不够通俗。

现在的这部《杜诗今注》，是编者试图在《便览》的基础上，对于历代的杜诗注释再加以考虑，学习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把杜甫放在一定的历史地位，把杜诗放在一定的历史时期，用现代汉语对杜诗加以注释，让广大的读者能够对杜诗增进理解，把杜诗读者的范围扩大到一般读者层，使杜诗为更多的读者所接受。宋代评论家叶梦得在谈到北宋词人柳永的作品在当时曾得到广泛流行的情况时说：“凡有井水饮处即能歌柳词。”编者希望：今天凡有华人的地方都能读懂杜诗。但愿炎黄子孙不仅知道英国曾经出现过莎士比亚、德国出现过歌德、俄国出现过普希金，……在一千二百多年以前，早于莎士比亚、歌德和普希金，在中国也曾出现过伟大的诗人杜甫，他的诗篇比起这些诗人的作品，是毫不逊色的。

关于杜甫和他的诗篇，下面试作一些简介。

三

杜甫，字子美，一千二百八十多年以前，唐睿宗（李旦）先天元年（712），出生在河南巩县城东二里名叫瑶湾的地方。他的祖先原生活在湖北襄阳，所以他有时也把襄阳作为自己的故乡。可能是因为后来他的曾祖杜依艺做过巩县的县令，才把家搬到巩县。他的祖父杜审言是唐初的一位著名诗人。父亲杜闲曾在山东等地做官。他自称出生在一个“奉儒守官”的家庭。

巩县离唐王朝东都洛阳不远。他的姑母家即住在洛阳城内，杜甫在幼年以及青少年时期也曾到过这座著名的文化城市及其附近不少地方。源远流长的中国古代传统文化和丰富多采的唐代文化，从幼年起在耳濡目染中也给予杜甫以深刻影响。杜甫在后来写成的《壮游》诗中追忆说：“往昔十四五，出游翰墨场。斯文崔（郑州刺史崔尚）魏（豫州刺史魏启心）徒，以我似班（固）扬（雄）。”他很早就广泛地接触到当时上层社会的文化生活。他曾听到过当时著名歌手李龟年的歌声，也看到过著名的舞蹈家公孙大娘舞《剑器》、《浑脱》。这一切在他的记忆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直到晚年仍记忆犹新。

杜甫开始政治活动和文学创作活动时，正是唐代封建社会经济上升，政治也较开明，人民过着比较安定生活的所谓“开元”、“天宝”盛世。据新、旧《唐书》和《资治通鉴》等文献记载：开元十三年（725），东都洛阳斗米十五钱，青州、齐州五钱，粟（杂粮）三钱。开元二十八年（740），长安和洛阳米一斛值钱不到二百文，绢一匹的价钱也差不多。“海内富安，行者虽万里，

不持寸兵。”（《资治通鉴》卷214《唐纪》三十）人们可以在国内漫游，通行无阻。杜甫晚年在《忆昔》诗中回忆当时的情景，曾这样写道：“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廩俱丰实。九州道路无豺虎，远行不劳吉日出。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宫中圣人奏《云门》，天下朋友皆胶漆。百余年间未灾变，叔孙礼乐萧何律。……”

正是在这样的四海承平、国泰民安的日子里，青年诗人杜甫开始了他的惬意的漫游生活。他在漫游吴、越归来以后，于开元二十三年（735）二十四岁时曾一度在洛阳应试，没有考取功名，后又到山东省亲，在青、徐、齐、赵之间，纵情畅游一番。如他在《壮游》诗中所追忆：“放荡齐、赵间，裘马颇清狂。春歌丛台上，冬猎青丘旁。呼鹰皂枥林，逐兽云雪冈。射飞曾纵鞚，引臂落鸢鹞。……”

科举场中的失败，他并不放在心上。他在《望岳》诗中，更抒写了他的壮阔的胸怀：“荡胸生层云，决眦入归鸟。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对于自己的前途，他是颇为乐观的。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五载（746），杜甫在漫游齐、鲁之后，怀抱着满腔热情和无限希望来到唐王朝的首都长安。他在这里却遇到了困难，美好的理想碰在残酷的现实上。从这时开始，约有十年光景，他一直困居在这里。他亲眼看到帝国首都一派繁华的景象，同时也看到整个封建统治阶级：皇室、外戚、官僚、贵族的腐败、荒淫、堕落和无耻。他更深切体会到，为着供奉这一庞大的封建官僚统治集团，人民必须负担沉重的赋税的徭役。

在杜甫困居长安十年期间，唐代社会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唐

帝国发展到了它的顶点，同时也孕育着深刻的社会危机，开元以来和天宝初期比较开明的政治局面逐渐成为过去。他又亲眼看到封建统治集团内部，从“口蜜腹剑”的权相李林甫到“炙手可热”的权相杨国忠，他们争权夺利，互相倾轧，置国家安危于不顾，以致怀有野心的边将安禄山从范阳起兵反唐。在叛军进攻时，朝廷的官兵土崩瓦解，完全失去了抵抗能力，洛阳、长安相继沦陷，人民遭受更大的灾难。杜甫怀着希望来到长安，而迎接他的却是一系列的失望和痛苦。

杜甫来到长安的第二年，曾经参加过一次被愚弄的考试。这是李林甫设下的骗局，为结党营私，闭塞贤路所采用的卑劣手段。参加这次考试的人无一及第，李林甫却上奏皇帝，祝贺“野无遗贤”。这一次打击对于想在科举考试中寻求出路的杜甫，实在是沉重的。直到多年以后，李林甫已经死了，杜甫在一首奉赠另一个官僚的诗中，还委婉曲折地诉说心中的不平。

杜甫虽然遭受到了打击，但仍充满着幻想。他在初到长安的头几年，曾写下不少奉赠当时权贵的诗，倾诉自己的政治抱负，同时也稍稍吐露胸中的悒郁不平，以求得到他们的理解，更希望得到援助，把他推荐给朝廷。而他的这一些倾诉却无人理解，更没有人出来帮助他，这些投赠诗没有起到作用，他的才华没有得到封建统治集团的承认。

这时，杜甫的处境是困难的，他的心情是复杂的。他想离开长安，但又不愿决然离去；他想留在长安，但又无地可以容身，似乎也没有什么值得留恋之处。“纨袴不饿死，儒冠多误身。”（《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这就决定了一个正直的有才华的诗人，他的生活和创作道路不能不是艰难曲折和充满着痛苦的。他

的内心深处充满着矛盾和痛苦，而这矛盾又不是他自己所能解决的，因之这痛苦就日益加深了。

这时，杜甫虽然遭到了一些冷淡，感到了失望，但他却没有绝望。他继续留在长安，“卖药都市，寄食友朋。”（《进三大礼赋表》）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仍想有所作为。

天宝十载（751），一个偶然的机机会使他感到振奋。这年正月，他听到唐王朝准备祭祀太清宫、太庙和天地的消息，于是写了《朝献太清宫赋》、《朝享太庙赋》和《有事于南郊赋》，又写了一份《进三大礼赋表》呈献给朝廷。皇帝看了之后，让他待制集贤院，并命令宰相亲加考试，准备对他加以任用。但是，这一机遇，在他一生中只不过是昙花一现，开头便是结束，他的希望完全落了空。

这时，杜甫已经四十岁了，没有得到一官半职，生活仍然穷愁潦倒。秋天又染上了疟疾，“卧病长安旅次，多雨生鱼，青苔及榻。”（《秋述》）也没有人过问，只有一班穷朋友和他来往。他感到了悲哀，在《乐游园歌》中写道：

“此身饮罢无归处，独立苍茫自咏诗！”

他在《投简咸华两县诸子》诗中又写道：

“饥饿动即向一旬，敝衣何啻联百结。君不见空墙日色晚，此老无声泪垂血！”

正是在这样的時候，在这样的环境里，客观的历史条件促使诗人在思想上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同时他也有机会接触底层社会生活，因而有可能看到人民生活中存在的不幸和痛苦，因而促使他从抒写个人的生活感受逐渐扩大到描写人民生活的疾苦。作为现实主义的诗人，从这时起，杜甫开始显现他的诗歌创作的

特色：反对强加在人民身上的沉重的徭役和租税负担，反对由于封建统治集团的腐败而给人民带来无穷无尽的灾难，反对穷兵黩武的不义战争。而对于被压迫被损害的人民则寄予无限同情，这同情不是出于浅薄的人道主义的廉价怜悯和冷眼旁观，而是出自他的内心深处并和他的切身感受联系在一起的。在这时的杜甫诗中开始出现《兵车行》、《前出塞》这样的作品：

“君已富土境，开边一何多？”（《前出塞》九首其一）

“杀人亦有限，立国自有疆。苟能制侵袭，岂在多杀伤。”（《前出塞》九首其六）

他说出了广大人民心中的愿望。

杜甫困居长安十年的时间并未等闲度过。在这段时间里，他深刻地观察到封建统治阶级腐朽黑暗的统治，更大胆地揭露了上层社会生活中的腐朽和黑暗。在《丽人行》等诗歌中，他发出了埋藏在心中的愤怒和不平的呼声。

可能是某一首投赠诗产生了意外的效果，天宝十四载（755）十月，杜甫被授官河西尉。他知道他的诗友高适曾经担任过这一个“拜迎长官心欲碎，鞭挞黎庶令人悲”（高适：《封丘作》）的县尉职务。他讨厌这个差使，没有就职。不久，他又被改授右卫率府胄曹参军这一个管理门禁和看守兵器的职务。《官定后戏赠》一诗，便是他的自我解嘲。“官定”之后，这年十一月，他便到离长安不远的奉先县去探望久别的妻子和儿女。这时唐帝国的危机已经到了即将爆发的前夕。封建统治集团内部矛盾已经激化，他们的荒淫无耻的生活已经达到了极点。由于历年以来水旱成灾和横征暴敛，人民生活更加困苦。这一切，杜甫已经感觉到了。然而，他对于当时的最高封建统治者仍存在着幻想。他怀着无穷

的忧虑离开了长安。当他回到奉先县（今陕西蒲城县），一脚踏进自家的门槛时，便听到了号啕的哭声，原来他的幼子已经饿死了！他自己倒还能抑止住悲痛，而左右的邻居却止不住呜咽哭泣。作为父亲，他感到了内疚，无力养活自己的儿子以致夭折！当他又想到那些远戍未归的戍卒，而自己却还享受不该享受的特权，既不当兵，又不纳税，就感到更加痛苦了。

这时，伟大的诗人杜甫怀着既是忧国忧民，同时也为自己悲叹的复杂感情，从他的内心深处迸发出千古不朽的诗篇——《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这是他困居长安十年，从实际社会生活、政治生活、人民生活深刻观察中，以及自己的切身体验中得出的结论。

杜甫从创作《兵车行》、《丽人行》等诗以来即已形成的现实主义的特色，在《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中更有了充分的发挥。这是一首划时代的诗篇，它标志着杜甫作为伟大的现实主义的诗人，不论在思想上或是在艺术上都已达到了成熟的地步。

《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深刻地反映出杜甫内心的矛盾，同时也深刻地反映了“安史之乱”前夕唐代社会的矛盾。这是杜甫在长安困居十年观察上层社会生活的结果，同时更是他接触底层社会生活，特别是他自己的生活的已经逐渐下降到或接近于一般平民的地步，他的命运和人民的命运有了较为密切关连的结果。从这时起，诗人杜甫以他的光辉诗篇奠定了他在我国文学史上的崇高地位，而在这之后他的诗歌更有新的创造和新的发展。

杜甫在奉先县停留的时间很短，不久即回长安，仍任旧职。在他前往奉先探家时，天宝十四载十一月，安禄山以诛杨国忠为借口，在范阳发动了反对唐王朝的战争。在长安陷落之前一个

月，杜甫又回到奉先，携带家属前往白水县（今陕西白水县）他的舅氏崔少府那里去避难。这年七月，唐玄宗逃到成都，太子李亨在灵武（今甘肃灵武县）即位。杜甫听到李亨在灵武即位的消息，经过辗转跋涉，把家属安置在鄜州（今陕西富县），只身从芦子关（在今陕西安塞县西北）奔向灵武，不幸在途中被安禄山军队俘虏并送往长安。

这时的长安已经变成了一座恐怖的城市。昔日的繁华已化为灰烬，在一片废墟之上又充满了血腥。可能因为他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官，没有引起叛军的注意，不像他的诗友王维那样被送往洛阳。杜甫依旧藏匿在城内。唐军战败的消息不断传来，那些腰间挂着溅满血迹的弓箭的胡兵，在酒市里狂歌痛饮。他有时潜行到曲江，目睹那里的残破景象，感到无限悲痛。他在悲痛中日夜盼望官军前来收复失地。当他听到官军又遭失败时，就更加焦急。在这时所写的《悲陈陶》、《悲青坂》等诗中所反映的正是这样的焦急心情。在《春望》、《哀江头》、《哀王孙》等诗中所抒写的也是这样的一种感情。直到唐肃宗（李亨）至德二载（757）战局才有了转机。这年一月间，安禄山被他的儿子安庆绪杀死，敌军开始涣散。二月，随着军事形势的进展，李亨回到了凤翔（今陕西宝鸡县）。四月间，杜甫从长安逃出，奔赴凤翔。五月，被授官左拾遗。他在这谏官的岗位上，是忠于职守的。但他的直言极谏却遭到了皇帝的疏远，八月，他告假回鄜州探亲。回到家中后，他把沿途所见所闻，以及对于国事的意见，对于形势的估计，和自己的切身感受，都写在题为《北征》的这首长诗里。在《北征》诗中，他深刻地反映了战乱中人民生活的痛苦，对于造成这一巨大痛苦的根由作了尖锐的揭露。《北征》是杜甫继《自

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之后又一首伟大的现实主义的诗篇。至此，可以说，杜甫已经成为不可动摇的现实主义的诗人。

至德二载九月，官军收复了长安。十月，李亨由凤翔回京。十一月间，杜甫也携带家属回到了长安。乾元元年（758）六月，他被派往华州（今陕西华县）任司功参军，从此便离开了满目疮痍但也有人仍在那里寻欢作乐的长安。这年冬天，他曾因事去洛阳，第二年春天又从洛阳回到华州。在他从洛阳回华州的途中，在前方和叛军作战的官军正从安阳败退下来，人民又一次遭到了浩劫！杜甫把亲眼看到的，亲耳听到的，亲身体验到的一些悲惨的情况，写入了自己的诗中。这就是永远留在我国诗歌史上的，千古不朽的“三吏”（《新安吏》、《石壕吏》、《潼关吏》）和“三别”（《新婚别》、《垂老别》、《无家别》）两个组诗。在这些充满爱国主义激情的诗篇中，出现了过去诗歌中不曾出现过的崇高的动人的形象。正是这些平凡的农家妇女，显示了崇高的自我牺牲精神和道德力量。她们自己忍受着深深的痛苦，却送出自己的儿子，并激励丈夫去参加卫国的战争。“三吏”和“三别”不仅在内容上是超越前代诗人的作品，在艺术上也是一个革新的创造。和同时代的诗人比较起来，那些曾经在开元、天宝“盛世”获得盛名的诗人，这时，一个个都歇响了。只有杜甫“曾为掾吏趋三辅，忆在潼关诗兴多”（《峡中览物》），高唱出了战乱时代的最强音。

作为一个伟大的爱国诗人，一个时刻关怀祖国和人民命运的热情的政治诗人，而不是狭隘的忠君爱国主义者、封建统治阶级的奴仆，他虽处于一个封建帝国的低级官吏的地位，又在累遭贬斥之中，但在祖国和人民处于危急存亡的关头，他立刻拿起如椽的巨笔，写下一系列千古绝唱，精心刻画出一幅又一幅动人心魄

的画卷，一次又一次发出令人深省的呼声。他所关怀的是祖国的安危，是人民的疾苦，而不是个人的荣辱得失。在封建社会里的诗人中，这种思想境界是何等崇高！

在我国古典诗歌领域里，如此深刻地反映现实，尖锐地指斥时弊，痛切地关怀人民疾苦，发出如此强烈的呼声，在杜甫之前的诗人作品中是罕见的；而且在艺术上又达到如此完美的程度，也是罕见的。他不仅继承了《诗经》、《楚辞》以来的优良传统，也为后来的诗人开辟了前进的道路。

杜甫从洛阳回华州之后不久，七月间辞去了司功参军职务。全家生活无着，“满目悲生事，因人作远游。”（《秦州杂诗》二十首其一）他不得不携家前往秦州（今甘肃天水市）投亲靠友。他在秦州只停留了极为短暂的时间，前后只有三四个月，却留下了许多出色的诗篇。《秦州杂诗》（二十首）以及其他的描写秦州自然景物的五言律诗，在杜诗中是别开生面的新创造。

在秦州，杜甫全家的生活仍然无着，靠采药和卖药难以维持下去，又不得不离开秦州，前往同谷（今甘肃成县）。在同谷也只停留了一个月左右的时间，于十二月间又动身入蜀，前往成都。在《乾元中寓居同谷作歌七首》中，杜甫细致地描写了生活苦况。由秦州往同谷，和由同谷入蜀的旅途中，杜甫又写下了一系列的“纪行诗”。在这些“纪行诗”中，他生动地描绘了祖国山川的面貌和当地人民生活图景。这是杜诗在题材方面一个新的拓展。因此，杜甫的诗篇在后代不仅被称为“诗史”，而且被誉为“图经”，这是杜诗的又一个重要方面。

成都在当时是一个不曾遭受战争破坏的地方。李隆基曾经率

领他的小朝廷逃到这里，同时也有不少人在战乱中流落到这里。久经战乱，迁徙不定的杜甫在这里暂时安顿下来。在友人们的帮助下，又经过他自己从多方面的艰苦经营，在成都西郊浣花溪畔建起了一座至今仍为人们景仰的“草堂”。在这里，他的充满战乱忧患的心灵，暂时似乎得到了安宁。在这里，他写下了一些歌唱宁静生活的诗篇，与前一阶段风格不同的、生趣盎然的五言绝句、七言绝句、五言律诗和七言律诗。但这里并不是“世外桃源”，可赖以安身立命之所，他全家的生活仍要仰仗于人。“厚禄故人音信绝，饥寒稚子色凄凉。”（《狂夫》）一旦和朋友失去联系，即难免有冻馁之忧，一场急风骤雨即可改变这看似宁静的面貌。杜甫在住进苦心经营的“草堂”之后的第二年秋天，一阵大风就把它吹破了。作于这时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便是他当时生活情景的一个真实写照。在这首诗中，诗人坦露了他忘我的崇高的广阔的胸怀，他的忧愤是深广的。

上元二年（761），严武来到了成都，任职成都尹。可能是因严武的父亲严挺之和杜甫是好朋友，更可能是他们在凤翔行在时政见相同，这时严武在精神和物质上都给予杜甫以很大的支持，但为时不久，严武又奉调回京，蜀中便发生了兵乱，杜甫又陷入了战乱生活之中，不得不在梓州和阆州漂泊。唐代宗（李豫）广德元年（763），当他听到官军收复被叛军占据的河南、河北的时候，曾欣喜若狂，一度有“青春作伴好还乡”的打算，在《闻官军收河南河北》诗中，写下了这种喜悦的心情。他又曾一度想离开蜀中，再赴他曾经游历过的吴、越，不愿过着寄人篱下，向一些地方上小官僚讨乞的生活。“我来入蜀门，岁月亦已久。岂惟长儿童，自觉成老丑。……昔为纵壑鱼，今如丧家狗！”

（《将适吴越留别章使君留后兼幕府诸公》）对于这样的生活，他感到了厌烦，也感到了气愤，但又莫可如何。

广德二年，严武又被任命为成都尹、剑南节度使。杜甫似乎又有了依靠。这年六月，严武表奏朝廷，任命杜甫为节度参谋，检校工部员外郎，在严武幕中供职。但不久，严武忽然死去了，这使杜甫失去了凭依，不得不携带全家离开“草堂”，又开始了漂泊生涯。这时，杜甫深深感到孤独和悲哀！“飘飘何所似？天地一沙鸥。”一个已届暮年的老人，像一只水鸟那样，“漂泊西南天地间”，何处是归宿？何日是归期？他是身不由己的，也是漫无目标的。由于老病交加，杜甫漂泊到了夔州（今重庆市奉节县），便停了下来，直到大历三年（768）正月，才出峡东下。

杜甫在夔州一停，又是两年，生活上贫困依旧，更加上疾病缠身，但在创作上却获得了丰收。在这短短的两年时间内，他写下了四百多首诗，在他的创作生涯中又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峰。

这时，杜甫的健康情况一天天恶化，夜间时常失眠。他睡在长江边一间阁楼上，江上水鸟相逐的喧嚣，山中豺狼争食的嗥叫，在他的不眠之夜时常惊扰着他。他痛切地感到人民的灾难仍然是深重的，而改变这种局面，自己已经无能为力了。“不眠忧战伐，无力正乾坤。”（《宿江边阁》）他在无可奈何之中，不得不发出这样深沉的哀叹！

然而，伟大诗人杜甫仍未忘情于人民，他在描写深秋雨中阴惨的景象时，继续反映人民在战乱中的苦痛：“哀哀寡妇诛求尽，恻哭秋原何处村！”（《白帝城》）饱经忧患的诗人对于人民的苦痛的感受是更加深切和敏锐的。在一首《又呈吴郎》诗中，他请求